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2019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1 月 17 日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7 日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7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 月 13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粤兴六道六号中科纳能大厦 A 区 8A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审议《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 1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关联股东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吴光胜先生审议该议案时将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 月 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不涉及累计投票议案，只有一项议案，不设总议案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采取现场、信函、传真的方式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登记；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合法的书面加盖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委托书原件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0 年 1 月 15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3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粤兴六道六号中科纳能大厦 A 区 8A 会议室。

4、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湘平 刘天睿

电 话：0755-23101922

传 真：0755-29663108

电子邮箱：hxfz@huaxunchina.com.cn

5、会议费用：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的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 月 1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87”，投票简称为“华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1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7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7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其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本公司（本人）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公司）认可其在该次股东大会代本公司（本人）签署一切文件的效力。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表决说明：

1、议案对应的表决结果栏用“√”选择，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多选、不选或使用其它文字及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

2、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_____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票的性质和数量：_____

委托人 签字（盖章）：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特此授权。